

智慧網路科技學系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項目	說明
學系選才理念	本系旨在培養學生成為理論與實務兼備的新世代行動網路與應用專業人才，學生須具有耐心、不怕挫折、能夠主動學習等特質。

項目	準備方向參考	補充說明
修課紀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第一至第五學期修課紀錄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第六學期修課紀錄則由其就讀學校上傳至甄選委員會。 ※ 110 學年度以後各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之非應屆畢業考生，修課紀錄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 ※ 109 學年度以前已畢業生、非適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持境外學歷、同等學力報考生或青年儲蓄帳戶學生等，請自行上傳成績單。 ※ 以境外學歷、同等學力報考或屬參與高中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或因其他因素，且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無資料，而無法提出符合上述規定之修課紀錄者，得以其他成績證明取代，並於該成績證明內述明原因。 	<p>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成績表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數學領域 ◆ 自然科學領域 ◆ 語文領域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可就書面報告、實作作品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數學、自然科學領域為主，能呈現出相關課程學習成果等。
多元表現	除了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外，亦可提供「社團活動經驗」、「服務學習經驗」及「特殊優良表現證明」相關證明或其他多元表現等有利審查資料，以校內表現為優先。須另製作「多元表現綜整心得」上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呈現出合作性特質相關。 ◆ 參與服務、公益或文化交流活動(含多元文化、原鄉服務)、參與校隊或社團。 ◆ 特殊優良表現,如：代表學校參加校外團體競賽，或代表班級或社團參加校內團體競賽等。
學習歷程自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學習與成長歷程描述 (2) 課程成果心得陳述 (3) 各項活動(含競賽)具體陳述 2. 就讀動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注意文字流暢度。
其他	無	